##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发出关 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定于2022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 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韩海滨先生主持,会议召开 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再次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将干近期 到期的合计 1.23 亿元借款统一展期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展期期间借款年化利 率仍为 7.5%, 公司无需以自有资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 借款再次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2-042)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对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曹希波先生、谭腾飞先生、王秀萍女士、翟悦 强先生进行了回避。

## 二、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2年7月8日(星期五)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4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